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劉全貴
電話：08-7320415#3674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230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萬丹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118115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請至下列網址下載(<http://odatt.pthg.gov.tw/>)
(4041854_11118115900_1_4041854_11118115900_1.pdf、
4041854_11118115900_1_4041854_11118115900_2.pdf、
4041854_11118115900_1_4041854_11118115900_3.pdf)

主旨：有關鼓勵下載使用「臺灣社交距離APP」其措施等相關功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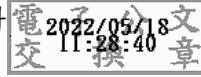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3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0575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我國防疫進入以正常生活、積極防疫、穩健開放之「新臺灣模式」為原則，為強化民眾自主防疫、提升疫情調查效率及發掘可能風險個案，提供此款防疫App相關宣導QRCODE(附件1)、常見問答集(附件2)、「確診個案自主回報疫調系統」(附件3)等資訊，以更便利、自主的防疫方式，降低疫情傳播。
- 三、有關「臺灣社交距離APP」詳細資訊請參見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(https://www.cdc.gov.tw/Category/Page/R8bAd_yiVi22CIr73qM2yw)網址，並請持續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公告及相關防疫措施辦理。

四、本案附件公告於「屏東縣教保資源網/文件下載/防疫及衛生」，請幼兒園下載使用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私立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99